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文化”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长江文化 2025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核查方法

1、主办券商关注并查阅了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相关资料，如银行流水或者银行对账单等；

2、主办券商关注了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募集资金相关的采购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3、主办券商关注并核查了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用途是否相符。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披露了《2018-027 长江文化：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以下简称“发行方案”），该发行方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9 年 4 月 1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账号：110921100310803），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

44050004号)。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327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事项予以确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13,374.52万元,2025年度用于手续费、询证费等共计775.0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65,009.94元(含利息)。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与主办券商金元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基本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92110031080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影视剧/节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影视剧投资	勇者胜	1,300.00	1,300.00	0.00
2	影视剧投资	凉生,我们可不可以不忧伤	1,000.00	1,000.00	0.00
3	影视剧投资	幕后之王	349.60	349.60	0.00
4	影视剧投资	了不起的儿科医生	500.00	500.00	0.00
5	影视剧投资	小楼又东风	354.20	354.20	0.00
6	节目制作	机智过人(第三季)	2,000.00	2,000.00	0.00
小计:			5,503.80	5,503.80	0.00
1	影视剧投资	猎豺狼	1,003.20	1,003.20	0.00
2	影视剧投资	亲爱的婚姻	336.00	336.00	0.00

3	影视剧投资	酋长的男人	750.00	750.00	0.00
4	影视剧投资	忠诚卫士	330.00	330.00	0.00
5	影视剧投资	我的生活充满阳光	287.60	287.60	0.00
6	影视剧投资	青春须早为	793.20	793.20	0.00
其他不超过 8 个影视剧项目小计:			3,500.00	3,500.00	0.00
补充流动资金			1,983.39	1,983.39	0.00
偿还贷款			2,000.00	2,000.00	0.00
新增不超过 2 部影视剧项目			387.33	387.33	0.00
1	影视剧投	生命中的好日子	226.10	226.10	0.00
2	影视剧投	虎胆巍城	161.23	161.23	0.00
募集资金使用小计:			13,374.52	13,374.52	0.00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违反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其他行为的情形。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一）第一次募集资金变更

2019年8月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审议并披露了《2019-042 长江文化：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相关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及实际需求，原募投项目《彼岸花》、《迷局·破》不再投资；原募投的《机智过人（第二季）》变更为对《机智过人（第三季）》投资且投资额度由原来的3,000.00万元变更为2,000.00万元；《勇者胜》的投资额度减少100.00万元。前述4个原募投项目变更的资金一部分用于《幕后之王》、《了不起的儿科医生》、《小楼又东风》的投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贷款。

（二）第二次募集资金变更

2021年4月27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披露了《2021-035 长江文化：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相关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及实际需求，原计划募投项目均已投入完毕，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执行情况与计划投入资金略有出入，项目实施完毕后剩余募集资金387.33万元。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新增不超过2部影视剧投资。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变更情况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进行了披露，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

七、主办券商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25年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